

##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,201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3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1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960,0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.200000 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；扣税后，QFII、RQFII 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、新股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.180000 元；持有非股改、非新股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，先按每 10 股派 0.190000 元，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，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<sup>a</sup>；对于 QFII、RQFII 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).

【<sup>a</sup>注：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，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，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030000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010000 元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### 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3 年 5 月 13 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3 年 5 月 14 日。

### 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13 年 5 月 13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### 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13 年 5 月 14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2、以下 A 股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	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8*****622	巨力集团有限公司	24	01*****471	田阜泽
2	01*****488	杨建忠	25	01*****929	郑广银
3	01*****851	杨建国	26	01*****685	周莹
4	01*****688	杨会德	27	01*****645	王璞
5	01*****916	杨子	28	01*****969	刘五平
6	08*****483	乐凯保定化工设计研究院	29	01*****846	坑永刚
7	08*****424	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	30	01*****656	王志勇
8	01*****448	杨会茹	31	01*****416	张成学
9	01*****689	贾宏先	32	01*****141	解红卫
10	01*****195	姚军战	33	00*****422	杨凯
11	01*****457	张虹	34	01*****295	王杰
12	01*****548	姚香	35	01*****339	叶建国
13	01*****417	肖岸淞	36	01*****204	解永利
14	01*****040	姚远	37	01*****406	韩学锐
15	01*****465	杨旭	38	01*****832	孙纳
16	01*****006	杨赛	39	01*****865	何晓利
17	01*****155	杨超	40	01*****238	王松
18	01*****368	杨帅	41	01*****684	李慧彬
19	01*****505	杨将	42	01*****328	周宗强
20	01*****266	肖姗峡	43	01*****343	刘冠军
21	00*****796	李彦英	44	01*****476	刘国明
22	01*****748	闫永增	45	01*****084	李静
23	01*****763	张亚男			

#### 五、咨询机构：

咨询地址：河北省保定市徐水县巨力路

咨询联系人：张云

咨询电话：0312-8608520

传真电话：0312-8608086

特此公告。

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3 年 5 月 8 日